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3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2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九、政府采购情况.....	22
十、绩效管理情况.....	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79
十二、其他说明.....	79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79
（二）其他.....	7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9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一、拟定全县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实施教育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教育行政执法。

二、负责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三、坚持立德树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幼儿教育和特殊教育等工作。制定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文件，规划全县中小学教材建设，组织审定地方教材。

四、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和改革，指导中等职业教育教材建设和职业指导工作。

五、负责本部门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定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办法，负责统计全县教育经费投入情况，监测全县教育经费的措施和使用情况，负责国内外对我县教育援助和教育贷款的管理。

六、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工会工作，体育卫生和艺术教育工作和国防教育工作，指导中小学校外教育工作。

七、统筹管理县直学校和局直属事业单位，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推荐、考核、任免干部。

八、主管全县教师工作，组织实施教师资格制度；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九、根据国家政策，管理全县的学历教育及其考试工作，核准颁发全县义务教育阶段的毕业证书，指导服务大中专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十、负责贯彻落实国家语言文字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协调、监督检查汉语言文字的规范化建设，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和普通话培训工作。

十一、指导全县成人教育工作，承担民办教育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的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职业教育、岗位培训和农民实用技术培训工作。

十二、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教育发展和招生考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发展和招生考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十三、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县学校安全教育与管理的指导性意见，构建学校安全工作保障体系，全面

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和事故调查责任追究制，保证学校安全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十四、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电化教育，教育技术装备和各项方针政策，提出全县教育信息化、教育技术装备发展建议，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功能室管理及信息化装备应用工作。

十五、负责全县各级各类学校教学研究、教学指导、课程与教学改革推进工作。履行教育教学业务管理职能，组织教改实验，推广教育教学成果，落实教科研计划，监控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

十六、承担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工作。

十七、承担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泽州县教育局下设教育局机关、教育发展中心、学生资助中心。其中教育局机关内设科室为办公室、党工委办公室、人事师资股、计划财务股、基础教育股、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股、思想政治教育股、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校外教育培训监管股9个科室；教育发展中心内设股室为教研股、招生办、安全股、电教股、教师工作股5个科室；学生资助中心内设学生资助中心1个科室；共15个科室。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6925.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82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35.29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361.58	6242.16	119.4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01	515.0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5.88	135.8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820.00	82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7.49	167.4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0.35		0.35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80.54	本年支出合计	8000.31	7880.54	119.77
上年结转	119.77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8000.31	支出总计	8000.31	7880.54	119.77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880.54	6925.25	820.00		135.29		119.77
205	教育支出	6242.16	6106.87			135.29		119.4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636.89	1501.60			135.29		
2050101	行政运行	1500.10	1500.1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1.5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35.29				135.29		
20502	普通教育	2728.81	2728.81					119.42
2050201	学前教育	505.40	505.40					
2050202	小学教育	128.07	128.07					
2050203	初中教育	508.25	508.25					
2050204	高中教育	184.19	184.1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02.91	1402.91					119.4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76.47	1876.4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76.47	1876.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01	515.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01	515.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07	213.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30	201.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65	100.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88	135.8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46	13.4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46	13.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42	122.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2	6.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4.96	74.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74	37.7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0	2.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0.00		82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20.00		82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820.00		8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9	167.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49	167.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49	167.49					
229	其他支出							0.3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3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35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000.31	2318.47	5681.83
205	教育支出	6361.58	1500.10	4861.4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636.89	1500.10	136.79
2050101	行政运行	1500.10	1500.1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1.5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35.29		135.29
20502	普通教育	2848.23		2848.23
2050201	学前教育	505.40		505.40
2050202	小学教育	128.07		128.07
2050203	初中教育	508.25		508.25
2050204	高中教育	184.19		184.1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522.32		1522.3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76.47		1876.4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76.47		1876.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01	515.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01	515.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07	213.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30	201.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65	100.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88	135.8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46	13.4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46	13.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42	122.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2	6.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4.96	74.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74	37.7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0	2.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0.00		82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20.00		82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820.00		8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9	167.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49	167.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49	167.49	
229	其他支出	0.35		0.3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35		0.3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35		0.35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925.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82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6226.29	6226.2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01	515.0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5.88	135.8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820.00		82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7.49	167.4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0.35		0.35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745.25	本年支出合计	7865.02	7044.67	820.35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19.77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9.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7865.02	支出总计	7865.02	7044.67	820.35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925.25	2318.47	4606.78
205	教育支出	6106.87	1500.10	4606.7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501.60	1500.10	1.50
2050101	行政运行	1500.10	1500.1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1.50
20502	普通教育	2728.81		2728.81
2050201	学前教育	505.40		505.40
2050202	小学教育	128.07		128.07
2050203	初中教育	508.25		508.25
2050204	高中教育	184.19		184.1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02.91		1402.9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76.47		1876.4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76.47		1876.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01	515.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01	515.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07	213.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30	201.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65	100.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88	135.8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46	13.4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46	13.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42	122.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2	6.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4.96	74.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74	37.7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0	2.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49	167.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49	167.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49	167.49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18.47	2205.03	113.44
工资福利支出		1978.51	1978.51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739.87	739.87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94.88	94.88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99.88	99.8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52.03	452.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01.30	201.30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0.65	100.6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1.78	81.78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7.74	37.7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90	2.9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67.49	167.4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77		103.77
办公费	办公经费	48.93		48.93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2.40		12.4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会议费	会议费	1.00		1.00
培训费	培训费	5.00		5.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4.38		24.38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9.06		9.0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6.53	226.53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13.07	213.07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46	13.46	
资本性支出		9.67		9.67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9.67		9.6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20.00
103	非税收入	820.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820.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20.00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20.00		82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0.00		82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20.00		82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820.00		820.00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13.44	113.44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113.44	113.44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5562.07	4606.78	820.00		135.29	
学校校舍安全鉴定及抗震检测项目	93.00	93.00				
乡村振兴工作队经费	1.50	1.50				
全县教职工体检费	14.26	14.26				
学前教育贫困儿童资助（三保）	31.20	31.20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寄宿生生活补助（三保）	20.13	20.13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三保）	6.25	6.25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生活补助（三保）	34.50	34.50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三保）	3.00	3.00				
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三保）	36.80	36.80				
资助家庭困难大学新生	15.00	15.00				
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	166.00	166.00				
教育信息化域网光纤服务费	142.98	142.98				
教师节及中小学教育质量奖	100.00	100.00				
援疆干部待遇经费	14.00	14.00				
学校偿还债务专项经费	50.00	50.00				
高中和幼儿园设备购置及维修经费	200.00	200.00				
名师名校长培养	20.00	20.00				
公费师范生就业入职补贴	80.00	80.00				
中小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32.40	32.40				
中国美院太行山研究院项目	1000.00	1000.00				
引进双一流大学合作办学	820.00		820.00			
在编在岗教职工福利费	26.18	26.18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省级资金	90.00	90.00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	591.39	591.39				
学前教育发展省级资金	24.00	24.00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344.00	344.00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经费	326.00	326.00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补助经费	338.00	338.00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省级生活补助（三保）—小学寄宿	24.16	24.16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省级生活补助（三保）—小学非寄宿	7.81	7.81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省级生活补助（三保）—初中寄宿	43.13	43.13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省级生活补助（三保）—初中非寄宿	1.91	1.91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小学寄宿	48.31	48.31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小学非寄宿	15.63	15.63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初中寄宿	86.25	86.25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初中非寄宿	3.81	3.81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市级生活补助（三保）—小学寄宿	5.03	5.03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市级生活补助（三保）—小学非寄宿	0.75	0.75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市级生活补助（三保）—初中寄宿	8.63	8.63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市级生活补助（三保）—初中非寄宿	1.03	1.03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中央资金—助学金	101.48	101.48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市级资金—助学金	8.33	8.33				
学前教育资助市级资金	4.20	4.20				
学前教育资助中央资金	76.50	76.50				
学前教育资助省级资金	25.50	25.50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省级经费—助学金	37.58	37.58				
财政专户预算	135.29				135.29	
遗属补助项目	10.47	10.47				
视力监测经费	10.00	10.00				
中高考考务经费	90.70	90.70				
教育管理经费（课改、德育、体艺、成教）	135.00	135.00				
教育工作委员会经费	30.00	30.00				
教育督导经费	30.00	30.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教育局	119.77	119.42	0.35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119.77	119.42	0.35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	110.40	110.40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0.02	0.02		
泽州县丹河新城及部分镇中心幼儿园综合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0.35		0.35	
名师工作室项目资金	9.00	9.00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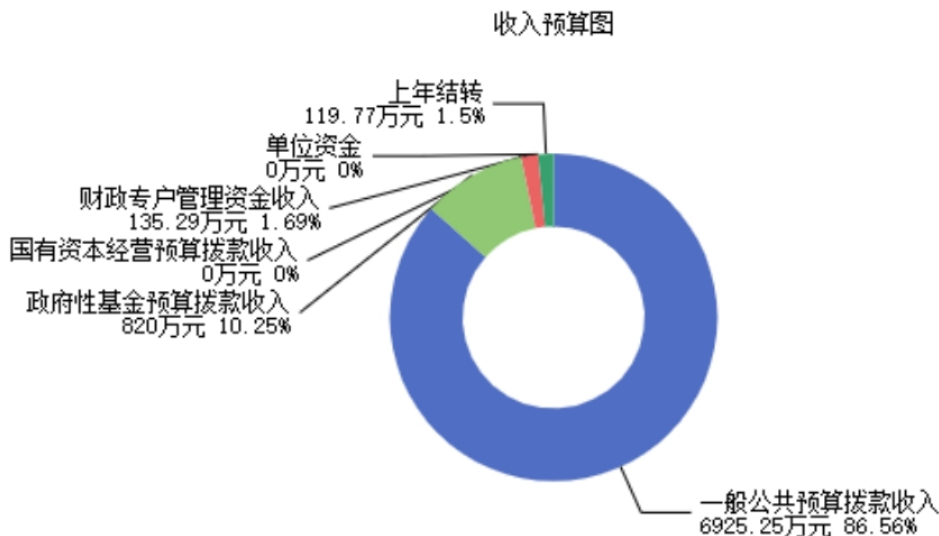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泽州县教育局（机关）预算收入总计8,000.3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880.54万元，上年结转119.77万元，比上年增加3378.03万元，增长73.08%，主要原因是一、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资金共2376.12万元，2026年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为5562.06万元，2026年较2025年项目资金多3185.94万元；2025年上年结转项目资金为11万元，2026年上年结转项目资金为119.77万元，2026年较2025年多108.77万元，两项合计项目资金比2025年多3294.71万元。主要原因为1.为了推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2026年新增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上级补助资金664万元、学校校舍安全鉴定及抗震检测项目93万元、高中和幼儿园设备购置及维修经费200万元；增加了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上级资金792.16万元、学前教育发展上级资金64.14万元。2.为了发展泽州县教育及文化事业，投资1000万元开展中国美院太行山研究院项目、增加了教育信息化域网光纤服务费62.975万元、援疆干部待遇7万元、全县教职工体检费14.26万元、名师名校长培养20万元、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166万元、公费师范生就业入职补贴5万元等，学生资助资金比上年也有所提高。二、基本支出年初预算资金2025年为2235.16万元，2026年为2318.47万元，2026年较2025年多83.31万元。主要原因为2026年我局调入4人，原有人员工资及保险金也有小幅提高；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8,000.3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7,880.54万元，上年结转119.77万元，比上年增加3378.03万元，增长73.08%，主要原因是一、2025年年初预算项目资金共2376.12万元，2026年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为5562.06万元，2026年较2025年项目资金多3185.94万元；2025年上年结转项目资金为11万元，2026年上年结转项目资金为119.77万元，2026年较2025年多108.77万元，两项合计项目资金比2025年多3294.71万元。主要原因为1.为了推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2026年新增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上级补助资金664万元、学校校舍安全鉴定及抗震检测项目93万元、高中和幼儿园设备购置及维修经费200万元；增加了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上级资金792.16万元、学前教育发展上级资金64.14万元。2.为了发展泽州县教育及文化事业，投资1000万元开展中国美院太行山研究院项目、增加了教育信息化域网光纤服务费62.975万元、援疆干部待遇7万元、全县教职工体检费14.26万元、名师名校长培养20万元、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166万元、公费师范生就业入职补贴5万元等，学生资助资金比上年也有所提高。二、基本支出年初预算资金2025年为2235.16万元，2026年为2318.47万元，

2026年较2025年多83.31万元。主要原因为2026年我局调入4人，原有人员工资及保险金也有小幅提高。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教育局（机关）预算收入8,000.3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925.25万元，占86.5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820.00万元，占10.2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135.29万元，占1.69%；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19.77万元，占1.50%。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925.25万元包括人员类基本支出预算拨款收入2318.47万元，项目类预算拨款收入4606.78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教育局（机关）支出预算8000.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18.47万元，占28.98%；项目支出5681.83万元，占71.0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教育局（机关）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865.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044.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820.3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7,745.2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19.77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6,226.2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5.0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5.8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820.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7.49万元、其他支出0.35万元等。2026年度泽州县教育局（机关）支出预算7,865.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18.47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取暖费、社保支出、公积金

支出等及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取暖费及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支出5546.55万元，主要为52个项目资金，包括三保类项目如：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寄宿生生活补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生活补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学前教育贫困儿童资助、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助学金，非三保类项目如：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金、学校校舍安全鉴定及抗震检测资金、学前教育发展资金、资助家庭困难大学新生、视力监测经费、中高考考务经费、教育督导经费、中国美院太行山研究院项目、高中和幼儿园设备购置及维修经费、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教育信息化域网光纤服务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820.35万元，用于引进双一流大学合作办学及上年结转泽州县丹河新城及部分镇中心幼儿园综合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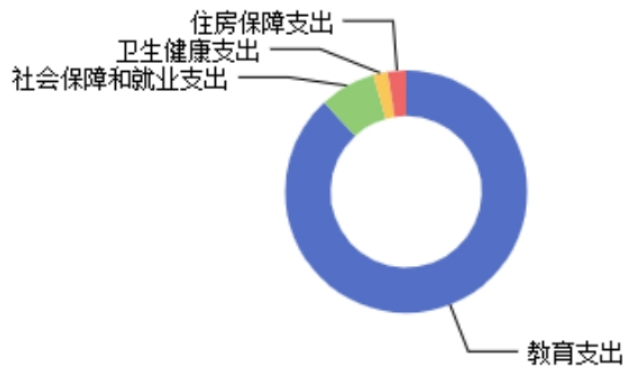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教育局（机关）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6,925.25万元，比上年增长2313.97万元，增长50.18%。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教育局（机关）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6,925.2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6,106.87万元，占88.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5.01万元，占7.44%；卫生健康支出135.88万元，占1.96%；住房保障支出167.49万元，占2.42%等。教育支出6,106.87万元，包括人员类基本支出1500.09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取暖费等支出；项目支出4606.78万元，用于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寄宿生生活补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生活补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学前教育贫困儿童资助、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助学金，非三保类项目如：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金、学校校舍安全鉴定及抗震检测资金、学前教育发展资金、资助家庭困难大学新生、视力监测经费、中高考考务经费、教育督导经费、中国美院太行山研究院项目、高中和幼儿园设备购置及维修经费、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教育信息化域网光纤服务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5.01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的养老金、职业年金和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取暖费；卫生健康支出135.88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退休人员的公务员医疗补助及独生子女一次性补助支出；住房保障支出167.49万元为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教育局（机关）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2,318.4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05.0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113.4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差旅费、培训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3.44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了0.64万元，增长了5.67%，原因是2026年随工资额增长，工会经费也相应增长。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泽州县教育局（机关）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2.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2.0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本单位不需要填写整体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泽州县教育局（机关）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2个，共计金额5,426.78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6个，涉及金额306.1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46个，涉及金额5,120.61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2个，涉及项目金额5,426.78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6个，涉及项目金额306.1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6个，涉及项目金额5,120.61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一初中非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125	年度资金总额：	38,1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8,125	省级财政资金	38,1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约130人，每人每年750元，项目总金额为97500元，中央承担38125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 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 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 无异议，进行发放；4. 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37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37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75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7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7315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初中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2,500	年度资金总额：		862,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62,500	省级财政资金		862,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约1150人，每人每年1500元，项目总金额为1725000元，中央承担8625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7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7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0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5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7 252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小学非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6,250	年度资金总额：	156,2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56,250	省级财政资金	156,2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约450人，每人每年625元，项目总金额为281250元，中央承担15625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31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31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4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4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625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62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8251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小学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3,125	年度资金总额：	483,1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83,125	省级财政资金	483,1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小学寄宿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小学寄宿生约750人，每人每年1250元，项目总金额为937500元，中央承担483125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 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 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 无异议，进行发放；4. 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6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6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25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2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8 1637
------	------	-------	-------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省级生活补助（三保）一初中非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62	年度资金总额：		1906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9062	省级财政资金		19062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约130人，每人每年750元，项目总金额为97500元，省级承担19062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 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 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 无异议，进行发放；4. 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37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37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75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7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7 3151
------	--	------	--	-------	--	-------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省级生活补助（三保）—初中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1250	年度资金总额：	4312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31250	省级财政资金	4312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约1150人，每人每年1500元，项目总金额为1725000元，省级承担43125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 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 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 无异议，进行发放；4. 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7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7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0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5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7 252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省级生活补助(三保)-小学非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资金总额:	78,125	年度资金总额:	78,1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8,125	省级财政资金	78,1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约450人,每人每年625元,项目总金额为281250元,省级承担78125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31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31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4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4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625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62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8 251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省级生活补助(三保)一小学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1563	年度资金总额:	24156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41563	省级财政资金	241563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一小学寄宿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小学寄宿生约750人,每人每年1250元,项目总金额为937500元,省级承担241563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6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6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25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2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8163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市级生活补助(三保)一初中非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313	年度资金总额:	10,31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313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31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约130人,每人每年750元,项目总金额为97500元,市级承担10313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37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37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75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7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7 315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市级生活补助(三保)一初中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250	年度资金总额:	86,2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2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2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约1150人,每人每年1500元,项目总金额为1725000元,市级承担8625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7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7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0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5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7 252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市级生活补助(三保)一小学非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25	年度资金总额:	7,5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2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约450人,每人每年625元,项目总金额为281250元,市级承担7525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31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31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4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4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625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62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8 251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市级生活补助(三保)一小学寄宿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312	年度资金总额:	50,31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312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31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一小学寄宿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小学寄宿生约750人,每人每年1250元,项目总金额为937500元,市级承担50312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6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6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25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2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8163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初中非寄宿生约130人，每人每年750元，项目总金额为97500元，县级承担30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 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 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 无异议，进行发放；4. 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37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37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75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75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7315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生活补助（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5,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初中寄宿生约1150人，每人每年1500元，项目总金额为1725000元，县级承担345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7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7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0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5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50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7252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生活补助（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500		年度资金总额:		62,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学生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小学非寄宿生约450人，每人每年625元，项目总金额为281250元，县级承担625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 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 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 无异议，进行发放；4. 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31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31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4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4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625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625元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8 251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小学寄宿生生活补助（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1,250	年度资金总额:	201,2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1,2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1,2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对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中央生活补助（三保）一小学寄宿生进行生活补助，2026年家庭经济困难小学寄宿生约750人，每人每年1250元，项目总金额为937500元，县级承担20125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 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 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行公示；3. 无异议，进行发放；4. 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6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625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25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250元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8 163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资助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5,000		年度资金总额:	76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級财政资金	765,000		省級财政资金	76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前教育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拨付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助资金76.5万元,每生每年1000元,预计资助约1300名困难儿童。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财教【2012】1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困难儿童家庭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各级评审组进行评审,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在校内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500元,发放到学生或家长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500元,发放到学生或家长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0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00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9021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资助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55000		省级财政资金	25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前教育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拨付支持学前教育发展省级资助资金25.5万元，每生每年1000元，预计资助约1300名困难儿童。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财教【2012】1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 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困难儿童家庭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 学校各级评审组进行评审，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在校内公示；3. 无异议，进行发放；4. 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500元，发放到学生或家长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500元，发放到学生或家长银行卡上。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0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00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9021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资助市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前教育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拨付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市级资助资金4.2万元,每生每年1000元,预计资助约1300名困难儿童。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财教【2012】1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困难儿童家庭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各级评审组进行评审,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在校内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500元,发放到学生或家长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500元,发放到学生或家长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0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00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9021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贫困儿童资助(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2,000		年度资金总额:	31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学前教育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拨付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县级资助资金31.2万元,每生每年1000元,预计资助约1300名困难儿童。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财教【2012】1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困难儿童家庭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各级评审组进行评审,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在校内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500元,发放到学生或家长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500元,发放到学生或家长银行卡上。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120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0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1000元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9021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中央资金一助学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14,800	年度资金总额：	1,014,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14,800	省级财政资金	1,014,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财教【2025】155号文件精神，拨付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中央资金，其中：中央助学金101.48万元。我县现有普通高中学校4所，全县共有高中在校生5277人，享受助学金人数约800名，每生每年2300元。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34号文件《关于调整高等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国家奖助学金政策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在校内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11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11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5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5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23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2300元	

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8 264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省级经费一助学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5,800	年度资金总额:	375,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75,800	省级财政资金	375,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财教【2025】155号文件精神,拨付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中央资金,其中:省级助学金37.58万元。我县现有普通高中学校4所,全县共有高中在校生5277人,享受助学金人数约800名,每生每年2300元。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34号文件《关于调整高等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国家奖助学金政策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在校内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11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11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5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5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23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2300元

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8264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市级资金—助学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300	年度资金总额:	83,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财教【2025】155号文件精神,拨付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中央资金,其中:市级助学金8.33万元。我县现有普通高中学校4所,全县共有高中在校生5277人,享受助学金人数约800名,每生每年2300元。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34号文件《关于调整高等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国家奖助学金政策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在校内公示;3.无异议,进行发放;4.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11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11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5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5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23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2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8 264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8,000	年度资金总额：	36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财教【2025】155号文件精神，拨付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中央资金，其中：县级助学金36.8万元。我县现有普通高中学校4所，全县共有高中在校生5277人，享受助学金人数约800名，每生每年2300元。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34号文件《关于调整高等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国家奖助学金政策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对于完善国家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县教育局将其纳入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2. 落实分担责任，资助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学校组织完成申请、评审、公示后上报县教育局学生资助中心，由学生资助中心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及时发放、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 学生自行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2. 学校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并不少于5个工作日在校内公示；3. 无异议，进行发放；4. 经费每年年初预算，按照学期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生每学期11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每生每学期1150元，发放到学生银行卡上。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50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750人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保障学生受助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春季资助发放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23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受助金额	≤2300元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208 264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办法》晋市政办【2020】9号文件精神中第三款第二条经费保障规定,从2020年开始所需经费由县级统筹解决。经对我县高中、职高的高考达线学生初步统计,符合条件的约有30人,按照资助标准5000元/人,2025年共需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资金15万元。资助款将一次性发放给受助学生,主要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的入学补助。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办法》晋市政办【2020】9号文件精神中第三款第二条经费保障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帮助我县每年高考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的家庭经济困难新生顺利入学,建立泽州县困难大学新生入学补助资助制度,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都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泽州县教育局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办法》晋市政办【2020】9号文件精神制定了《泽州县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入学实施细则》。泽州县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精心安排、周密部署、积极推动该项工作,并按照2024年高考录取批次分批发放资助款,“录取一批、发放一批”。困难大学新生资助款由县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统一通过银行卡一次性足额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确保每名困难大学新生及时收到资助款,圆满完成大学贫困新生入学补助发放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2.学生申请 3.评议后在泽州县教育局网站公示 4.资助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我县高中、职高的高考达线学生且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的			对我县高中、职高的高考达线学生且家庭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受资助困难大学新生人数	≥30人	数量指标	受资助困难大学新生人数	≥30人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人数核对清提供明细后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人数核对清提供明细后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二类资助标准	4000元/人	成本指标	二类资助标准	4000元/人
	一类资助标准		500元/人	一类资助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一些困难家庭的经济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一些困难家庭的经济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高中和幼儿园设备购置及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县公办普通高中和幼儿园补充购置设施设备，对涉及安全的校舍进行维修。					
立项依据		晋政办发[2014]7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关于建立中小学幼儿园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开展校舍安全防震检测五年全覆盖。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快缩小我县普通高中区域、城乡、校际办学条件差距，促进教育公平，积极应对我省全面进入新一轮高考招生制度改革对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提出的新要求，专项用于普通高中设备购置（教学设施设备购置，学校学科功能室和实验室装备），高中和幼儿园校舍维修改造。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在自查基础上进行申报，计财科及包校科室实地核实，报局党组研究同意后，下拨专项经费，并进行中期评估，确保资金规范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4月拨付，1-12月持续实施。9月支付进度达8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幼儿园普及普惠建设及高中标准化建设，明显改善教学环境，提升教学质量，师生满意度达90%以上			保障幼儿园普及普惠建设及高中标准化建设，明显改善教学环境，提升教学质量，师生满意度达90%以上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22所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22所	
		维修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1月前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1月前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支出总金额	≤2000000元	成本指标	支出总金额	≤2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幼儿普及普惠、高中标准化	持续提升	社会效益	幼儿普及普惠、高中标准化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及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及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432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公费师范生就业入职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建设丹河新城教育之城十条措施》（泽政办法〔2022〕32号），为丹河新城学校引进的公费师范生和“双一流”大学本硕毕业生发放生活补贴，部属公费师范生和“双一流”本硕毕业生每人每年1.8万元，省属公费师范生每人每年1.2万元，补贴期限一般为3年。					
立项依据		《建设丹河新城教育之城十条措施》（泽政办法〔2022〕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丹河新城学校引进大量优质教师，促进教育之城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县教育局人事股配合组织部和人社局实施引进人才，相关学校负责引进人才的使用和考核，人事股核定发放金额，教育局财务统一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年初由县教育局财务预算，每学期末各学校对引进人才的工作进行考核，报教育局人事股核定发放金额。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发放引进人才生活补贴，鼓励优秀大学毕业生到丹河新城学校从教，促进我县教育高质量发展。			通过发放引进人才生活补贴，鼓励优秀大学毕业生到丹河新城学校从教，促进我县教育高质量发展。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省属公费师范生	≥8人	数量指标	省属公费师范生	≥8人
		质量指标	引进人才试用期满保留率	100%	质量指标	引进人才试用期满保留率	100%
		时效指标	引才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底	时效指标	引才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底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省属公费师范生补助标准	≤12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省属公费师范生补助标准	≤12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丹河教育教学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丹河教育教学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引进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引进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5122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教师节及中小学教育质量奖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对中小学校教育优秀单位、优秀教师团队和优秀学科践行表彰激励的方案》，依据县政府设立的中小学教学质量奖励基金和《泽州县中小学教学质量提升目标和奖惩办法》（试行），结合我县教育教学实际，特设立2026年中小学教育质量奖金，奖励对象为全县所有学校教育教学中涌现出来的优秀单位、优秀教师团队、优秀学科。全面贯彻市教育局关于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有关精神和要求，围绕“立足课堂、立足教师、提升质量、努力打造特色学校”的办学理念，落实教学常规管理，提高课堂的有效性，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激励教师工作积极性，增强教师责任心，以奖优罚劣为基本出发点。					
立项依据		《关于对中小学校教育优秀单位、优秀教师团队和优秀学科践行表彰激励的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激励先进、弘扬正气，结合我县教育教学实际，县教育局每年都会对教育教学中涌现出来的优秀单位、优秀教师团队、优秀学科予以表扬奖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经县教育局和各中心学校及县直学校共同制定奖惩办法，下发至各单位。					
项目实施计划		中高考结束后，依据方案，结合各校的中高考成绩，进行表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奖励教师及学校，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完善教育教学激励机制。				完成奖励教师及学校，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完善教育教学激励机制。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奖励优秀单位	≥70个	数量指标	奖励优秀单位	≥70个
		质量指标	优秀评价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优秀评价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优秀表彰名单提供时间	10月	时效指标	优秀表彰名单提供时间	10月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表彰金额	≤1000000元	成本指标	表彰金额	≤10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教师的荣誉感和责任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教师的荣誉感和责任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111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督导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山西省教育督导条例》等法规政策，预算2026年督导经费30万元，包括督学培训费10万元用于兼职督学90名，每年不少于40课时能力提升培训；剩余15万元用于督导经费用于优质均衡、普及普惠创建，优质均衡质量监测等专项督导、综合督导资料费、下乡补助等；优质均衡、普及普惠创建第三方评估服务、专家费约需5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山西省教育督导条例》等法规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统筹、协调本行政区域的教育督导工作，促进教育公平，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督导工作管理制度》 《泽州县督学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实施计划	春秋季开学、安全、双减、校园欺凌等专项督导、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督导评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督导评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推动我县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完成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推动我县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兼职督学	90人	数量指标	兼职督学	90人
		质量指标	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第三方评估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11月前	时效指标	第三方评估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11月前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县内出差伙食补助标准	≤50元/天	成本指标	县内出差伙食补助标准	≤50元/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5 194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工作委员会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泽州县委组织部《关于同意成立中共泽州县教育工作委员会》的批复泽组复字【2019】3号文件 党建工作办公经费2万元，包括年度教育工作、中小学党建工作、清廉学校、清廉机关建设安排部署会议，党建活动场所硬件配备、党建重要版面制作、党建平台软件提升、党建报纸刊物征订等；党员教育活动3万元包括七一建党日系列活动、主题党日、“三会一课”开展等政治学习；党员培训提升5万元，包括支部书记、校长政治能力提升，党务干部培训，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等；教育系统党员培训经费15万元，包括集中培训聘请教师授课、外出现场教学、组织研讨交流分享等；教育系统意识形态、宣传和意识形态教师队伍培训经费2万元，包括意识形态部署研判、理论宣讲、年度教育宣传、微信公众号运营、微信视频号运营、音视频硬件配备、音视频软件提升等；团工委工作经费1万元，包括团队重要工作部署，五四、六一、国庆等重大节日活动，团组织阵地建设，团组织“三会两制一课”落实等；团支部书记教师队伍和少先队辅导员培训2万元（100人次）。			
立项依据	中共泽州县委组织部《关于同意成立中共泽州县教育工作委员会》的批复泽组复字【2019】3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加强中小学校党的建设，保障县教育工委的高效运行，充分发挥基层中小学党组织、教师党员在日常教育教学管理中的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队伍建设，保障教育工委工作队伍稳定。2.加强政策宣传，确保党建工作重要性深入人心。3.强化操作规范包括培训、会议、外出学习、党员书籍订阅等费用的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1.1-3月完成设施设备、党员书籍订阅的采购。2.4月列出培训（包括党支部书记、党员、“四支队伍”）和会议安排。3.开展党员常规活动（包括“三会一课”，主题党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面加强中小学校党的建设，保障县教育局的高效运行，充分发挥基层中小学党组织、教师党员在日常教育教学管理中的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把教育党建管理工作和中小学校党建情况纳入全方位、经常性的随机检查，更好地促进党建持续健康发展。完成党支部书记培训、党员培训、“四支队伍”培训和党支部换届和党员管理会议，进行党员常规活动（包括“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				全面加强中小学校党的建设，保障县教育局的高效运行，充分发挥基层中小学党组织、教师党员在日常教育教学管理中的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把教育党建管理工作和中小学校党建情况纳入全方位、经常性的随机检查，更好地促进党建持续健康发展。完成党支部书记培训、党员培训、“四支队伍”培训和党支部换届和党员管理会议，进行党员常规活动（包括“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规党纪学习、培训活动数（次）	≥24次	数量指标	组织党规党纪学习、培训活动数（次）	≥24次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教育系统党员培训时间	9月前	时效指标	教育系统党员培训时间	9月前	
		成本指标	教育系统党员培训费用	≤150000元	成本指标	党建工作办公经费	≤20000元	
	党建工作办公经费		≤20000元	教育系统党员培训费用		≤1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党组织的建设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党组织的建设	推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4502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管理经费（课改、德育、体艺、成教）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2019年第20号文件精神，安排课改经费40万元，为了落实2022版课程标准，促进教师课堂教学能力的提升，改进学生的学习方式，提升教育教学质量。2026年上半年开展“135项目学习范式”课程推进、暑期开展“大单元备课”专项课改、下半年“种子名师”再提升三大项目。2. 根据泽文明办【2019】10号，共青团晋城市委（晋市团发【2019】7号、晋市团发【2019】8号文件精神，安排德育经费20万元，用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举措，其核心必要性在于将抽象的德育目标转化为可操作、可评估的具体实践，确保育人实效。3. 依据《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加强中小学生学习综合体育活动的通知》（晋教办〔2025〕1号）《晋城市加强中小学生学习综合体育活动工作实施方案》（晋市教办字〔2025〕1号），“各县(市、区)每年举办不少于2项单项体育赛事和1次综合性运动会”；《晋城市教育局关于举办第二十五届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的通知》（晋市教基函字〔2025〕12号），“各地各校要加强组织领导，将展演活动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展演活动工作方案，完善工作细则，落实活动经费，强化程序意识，制定现场展演安全预案，整合相关资源，提升展演覆盖面。”《关于举办2025年晋城市中小学体育、音乐、美术教师基本功技能比赛的通知》（晋市教基函字〔2025〕22号），“各地各校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参与，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安排体艺活动40万元，成教经费32万元，关工委经费3万元。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2019年第20号泽文明办【2019】10号，共青团晋城市委（晋市团发【2019】7号、晋市团发【2019】8号《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加强中小学生学习综合体育活动的通知》（晋教办〔2025〕1号）《晋城市加强中小学生学习综合体育活动工作实施方案》（晋市教办字〔2025〕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强化课堂主阵地作用，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质量；2.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举措，其核心必要性在于将抽象的德育目标转化为可操作、可评估的具体实践，确保育人实效。3. 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推动学校高水平运动队的建设与体育活动的开展，发动广大青少年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培养学生参加体育活动的兴趣和习惯；全面实施美育浸润行动，丰富学生的精神文化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按照县教研室关于“教学常规专项视导各项指标”通过课堂教学、作业设计、教学设计等来考察各校课改力度。2. 为确保德育项目有效实施，从制度构建和具体措施两方面展开。制度上覆盖组织、责任、考核等关键环节，措施则聚焦资源、过程、监督等实操层面，形成完整保障体系。3. 基教股具体承办制定活动方案（通知）、成立活动领导小组。4. 成教科牵头，负责具体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1. 2026年上半年开展“135项目学习范式”课程推进、暑期开展“大单元备课”专项课改、下半年“种子名师”再提升。2. 德育项目实施计划：一、项目目标:培养学生基本道德素养（如诚信、礼貌、责任），引导学生规范日常行为，树立正确价值观。二、实施对象: 中小学生学习，三、实施时间: 1学期（约4个月），分3个阶段推进。四、主要内容，主题教育：每月1次德育活动（如“诚信伴我行”“文明守礼”），实践活动：每2周1次小型行动（如研学活动、主题教育），观摩学习：每月分享1个优秀学校。3. 4月举办中小学生学习田径运动会、5月举办学生艺术节活动、6月依据上级活动通知要求开展中小学生学习体育、音乐、美术教师基本功技能比赛、10月举办中小学生学习足球、篮球、乒乓球比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强化课堂主阵地作用，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质量，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举措，推动学校高水平运动队的建设与体育活动的开展，全面实施美育浸润行动，丰富学生的精神文化生活。全面提升泽州教育水平。				强化课堂主阵地作用，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质量，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举措，推动学校高水平运动队的建设与体育活动的开展，全面实施美育浸润行动，丰富学生的精神文化生活。全面提升泽州教育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活动次数	≥50次	数量指标	活动次数	≥50次
			艺体参加人数	≥1800人			活动教师人数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活动教师人数	≥870人		艺体参加人数	≥1800人
		质量指标	教学设计优秀率	≥30%	质量指标	学生基本道德素养达标率	100%
			学生基本道德素养达标率	100%		比赛优胜率	≥30%
			比赛优胜率	≥30%		教学设计优秀率	≥30%
		时效指标	举办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	3月至4月	时效指标	德育活动	每月一次
			德育活动	每月一次		种子名师再提升开展时间	下半年
			种子名师再提升开展时间	下半年		举办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	3月至4月
		成本指标	课改经费	≤40万元	成本指标	课改经费	≤40万元
			德育经费	≤20万元		德育经费	≤20万元
			体艺活动	≤40万元		体艺活动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全面提升师生素质水平	全面提升	社会效益	全面提升师生素质水平	全面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4420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信息化域网光纤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29,750	年度资金总额:	1,429,7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9,7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9,7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转发省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当前几项重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晋市教电字〔2013〕12号)《晋城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晋城市教育城域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市教信字〔2013〕5号文件精神,2026年我县教育系统需支付城域网光纤租凭63.6万元、校内网络运维费22.6万元;校园安全平台云资源22.8万元、大数据机房设备运维费26万元、机柜租凭费6.4万元、财务专线链路费1.575万元等。”			
立项依据	《关于转发省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当前几项重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晋市教电字〔2013〕12号)《晋城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晋城市教育城域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市教信字〔2013〕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城域网是支撑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活动的基础保障,对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通过城域网,可实现教学资源的快速共享与高效管理,为信息化教学提供稳定可靠的网络环境。而校园安全平台的正常运转,直接关系到校园门口安全的实时监控,是维护正常教学秩序的关键举措。二者共同构筑起现代化教育的安全与信息化基础,是实现教育公平与质量提升的必然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签订合同；2. 文件支撑；3. 党组会议记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供应商实际服务内容，结算2026年城域网和安全平台软硬件的租赁、运维等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活动顺利进行，实现教学资源快速共享与高效管理，为信息化教学提供稳定可靠的网络环境；同时保障校园安全平台的正常运转，实现校园门口实时监控，维护正常教学秩序。			保障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活动顺利进行，实现教学资源快速共享与高效管理，为信息化教学提供稳定可靠的网络环境；同时保障校园安全平台的正常运转，实现校园门口实时监控，维护正常教学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校数量	≥110所	数量指标	保障学校数量	≥110所
		质量指标	网络运行畅通率	100%	质量指标	网络运行畅通率	100%
		时效指标	服务期间	2025.11.1—2026.10.31	时效指标	服务期间	2025.11.1—2026.10.31
		成本指标	教育网汇聚层网络改造服务费	≤636000元/年	成本指标	教育网汇聚层网络改造服务费	≤636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保障教育信息化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保障教育信息化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0551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名师名校长培养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晋城市委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自2022年起，成立名师、名校长工作室，分期分批遴选优秀教师、管理骨干、中小学校长（幼儿园长），进行在职培养提升。县财政投入20万元，用于名师名校长的在职培训，共100人次。资金用于培训期间的差旅费、补助费、讲师费、场地费等支出。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2021年第14次常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加快推进泽州县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努力造就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中小学教师队伍，构建高质量教育发展体系，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2022】6号文件精神，特开展种子名师培塑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教育局教研室牵头，遴选100名优秀教师名校长分期分批赴优秀中小学或高校学习，提升理论与实践水平。培训结束后财务将差旅费、补助费等费用及时报销。					
项目实施计划		县教育局将持续实施强师计划，加强对优秀教师的选拔管理，培养和使用创优名师成长环境，发挥名师示范引领作用，促进教师数量素质结构协调发展，整体提升中小学教师队伍教书育人能力。每月开展一次“名师工作室”教研活动，利用暑期组织“种子名师”和“名校长”外出参加培训。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分期分批遴选优秀教师和管理骨干及中小学校长进行在职培训。			分期分批遴选优秀教师和管理骨干及中小学校长进行在职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名教师名校长数量	≥100人	数量指标	名教师名校长数量	≥100人
		质量指标	培训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培训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活动时间	每月一次	时效指标	活动时间	每月一次
		成本指标	县内伙食补助费	≤50元/天	成本指标	县内伙食补助费	≤50元/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教师及校长素质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教师及校长素质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5051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教职工体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2,600	年度资金总额：	142,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落实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文件精神，对我单位正式教职工进行一次健康体检。体检时间：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130人在泽州县人民医院参与体检，其中女职工人均体检费约1200元，男职工人均体检费约1000元。合计共需1426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体现党和人民政府对教师群体的特殊关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要精心组织，指派专人具体负责。体检前和医院联系确定具体时间和注意事项，并告知每一位教职工，组织本单位教职工统一进行体检。体检期间做好安全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体检时间：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 体检地点：在泽州县人民医院体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督促完成教职工体检，及时掌握自己的身体情况，心无旁骛地工作。			督促完成教职工体检，及时掌握自己的身体情况，心无旁骛地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检教师人数	≥120人	数量指标	参检教师人数	≥120人
		质量指标	体检结果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体检结果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2026年3月1日至6月30日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成本	≤1500元/人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成本	≤1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了解教师身体情况	了解	社会效益	了解教师身体情况	了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视力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4年中小学生视力监测主要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4〕3号），“严格落实学生健康体检制度和每学期2次视力监测制度”“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中小学生和幼儿视力监测服务保障，依托有关单位建立统一的监测队伍，落实视力监测经费和设备。”及时掌握和了解学生视力健康状况。春季学期、秋季学期对全县约38800名中小学生及幼儿中大班各进行1次视力监测。			
立项依据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4年中小学生视力监测主要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4〕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完善“一生一档”视力健康档案，对视力异常的学生和幼儿，及时反馈家长，做到早监测、早发现、早预警、早干预、早矫治，控制近视发生、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校园视力检测与近视防控相关服务工作的通知》，选择具有视力检测资质机构入校开展视力检测，严格视力监测数据安全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以基教科牵头，选择具有视力检测资质机构入校开展视力检测，春季学期、秋季学期对全县中小學生及幼兒中大班各进行1次视力监测，严格视力监测数据安全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春季学期、秋季学期对全县中小學生及幼兒中大班各进行1次视力监测，完善“一生一档”视力健康档案，对视力异常的学生和幼兒，及时反馈家长，做到早监测、早发现、早预警、早干预、早矫治，控制近视发生、发展。			春季学期、秋季学期对全县中小學生及幼兒中大班各进行1次视力监测，完善“一生一档”视力健康档案，对视力异常的学生和幼兒，及时反馈家长，做到早监测、早发现、早预警、早干预、早矫治，控制近视发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视力监测人数	≥38000人	数量指标	参加视力监测人数	≥38000人
		质量指标	监测结果正确率	100%	质量指标	监测结果正确率	100%
		时效指标	监测时间	4月至12月	时效指标	监测时间	4月至12月
		成本指标	监测费用	≤100000元	成本指标	监测费用	≤1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及时发现视力问题	及时	社会效益	及时发现视力问题	及时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队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驻村帮扶工作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持续驻村帮扶“五清六化十到位”助力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取得新成效。泽州县教育局选派常团忠等1支工作队5人，组建驻村工作队到南村泽福苑社区进行帮扶。主要开展加强党组织、推进强村富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等工作。该资金主要用于工作队人员差旅费及在社区开展活动时所需费用。			
立项依据	《泽州县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管理办法（试行）》泽乡办发【2021】12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驻村帮扶工作，强化责任落实，解决存在问题，提高工作能力，严格管理考核，提升帮扶实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市县驻村办要做好牵头和统筹协调工作。2. 帮扶单位要认真落实“硬抽人，抽硬人”要求。3. 市县组织部门要用好“考核棒”。4. 县乡党委明确职责，规范操作程序。5. 驻村干部要严格执行“五清六化十到位”。6. 驻乡镇工作队要指导做好巩固衔接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驻村干部全年协助村委会开展基础设施和文化设施建设。驻村干部按月填报差旅报销单经领导批准后财务人员按差旅报销单及相关其他支出开具的发票及时报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开展加强党组织、推进强村富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等工作。由驻村工作队1组5人完成下乡建设，保障乡村工作正常开展，进一步推进乡村振兴。				为了开展加强党组织、推进强村富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等工作。由驻村工作队1组5人完成下乡建设，保障乡村工作正常开展，进一步推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工作队数量	1支	数量指标	乡村工作队数量	1支		
			工作队人数	5人		工作队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队费用支付	半年	时效指标	工作队费用支付	半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县内出差伙食补助标准	≤50元/人/天	成本指标	县内出差伙食补助标准	≤50元/人/天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乡村各方面工作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乡村各方面工作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08490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4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核心用于支持各地扩大学前教育普惠性资源、健全幼儿资助制度、推进学前教育扩优提质与落实免保育教育费政策。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5]135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补齐资源供给短板。2. 促进教育公平普惠，缩小区域、城乡、群体间的教育差距。3. 提升保教质量，筑牢学前教育。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计财科组成工作小组，前期进行调研，申请资金；定期组织人员监督工作质量，如果有工程类支出，完工以后，形成固定资产的由固定资产受益单位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根据计财科调研情况申请资金；年中根据各学校需求情况将资金调剂至学校，规范资金使用，严控质量进度，保障达标。严控资金拨付使用，强化动态监管与绩效评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经费投入与幼儿资助长效机制，落实免保育教育费政策，提升保教质量，缩小区域、城乡差距，促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优质均衡发展。				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经费投入与幼儿资助长效机制，落实免保育教育费政策，提升保教质量，缩小区域、城乡差距，促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优质均衡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幼儿园数量	≥20所	数量指标	受益幼儿园数量	≥20所
		质量指标	提升幼儿生活质量	提高	质量指标	提升幼儿生活质量	提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24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24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域人口素质	提高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域人口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改善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6 304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44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4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核心用于支持各地扩大学前教育普惠性资源、健全幼儿资助制度、推进学前教育扩优提质与落实免保育教育费政策。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5]154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补齐资源供给短板。2. 促进教育公平普惠，缩小区域、城乡、群体间的教育差距。3. 提升保教质量，筑牢学前教育。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计财科组成工作小组，前期进行调研，申请资金；定期组织人员监督工作质量，如果有工程类支出，完工以后，形成固定资产的由固定资产受益单位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根据计财科调研情况申请资金；年中根据各学校需求情况将资金调剂至学校，规范资金使用，严控质量进度，保障达标。严控资金拨付使用，强化动态监管与绩效评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经费投入与幼儿资助长效机制，落实免保育教育费政策，提升保教质量，缩小区域、城乡差距，促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优质均衡发展。				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健全经费投入与幼儿资助长效机制，落实免保育教育费政策，提升保教质量，缩小区域、城乡差距，促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优质均衡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幼儿园数量	≥20所	数量指标	受益幼儿园数量	≥20所
		质量指标	提升幼儿生活质量	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幼儿生活质量	提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44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44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域人口素质	提高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域人口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改善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6 402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校偿还债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专项用于学校偿还债务						
立项依据	中小学财务制度明确要求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小学财务制度明确要求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在自查基础上进行申报，计财科及包校科室实地核实，报局党组研究同意后，下拨专项经费，并进行中期评估，确保资金规范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8月底前完成申报及评估。11月底前支付进度达10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幼儿园普及普惠建设及高中标准化建设，明显改善教学环境，提升教学质量，师生满意度达90%以上			保障幼儿园普及普惠建设及高中标准化建设，明显改善教学环境，提升教学质量，师生满意度达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化解债务数	≥2所	数量指标	化解债务数	≥2所
		质量指标	债务形成合理性	100%	质量指标	债务形成合理性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1月前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1月前
		成本指标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元	成本指标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化解债务风险	化解	社会效益	化解债务风险	化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偿债学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偿债学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4 232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校校舍安全鉴定及抗震检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师生生命安全，消除安全隐患，根据《学校建设工程消防审验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进行安全鉴定，对全县49所学校的75栋建筑进行安全鉴定和抗震检测。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关于建立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3〕103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师生生命安全，消除安全隐患，9月底前根据《学校建设工程消防审验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进行安全鉴定，总投资93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增加负责科室人员；定期组织人员监督工作质量；进行项目招标、审计等程序。按照《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0292-1999）及《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GB/T50344-2004）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计划于2026年7月底完成招标工作，校舍安全鉴定及抗震检测工作为期60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县49所学校的75栋建筑安全鉴定，摸清学校建筑是否达到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			完成全县49所学校的75栋建筑安全鉴定，摸清学校建筑是否达到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鉴定建筑数量	75栋	数量指标	安全鉴定建筑数量	75栋
		质量指标	出具检验报告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出具检验报告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安全鉴定及抗震检测工作时间	60天	时效指标	安全鉴定及抗震检测工作时间	60天		

效 指 标	成本指标	招标工作完成时 间	2026年7月	成本指标	招标工作完成时 间	2026年7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师生生命安 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师生生命安 全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08 393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 额：	104,656	年度资金总额：	104,656					
	其中：中央财政 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 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 财政资金	104,656	市县（区）财 政资金	104,65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9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按月发放632元/月，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7人发放标准3920元/年，2人发放标准4480元/年，费用总计104656元/年。							
立项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工资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抚恤金、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遗属提供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单位工作人员发放前核实遗属人员信息后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遗属补助，年底发放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 数		9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 数	9人
	质量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费发放人 数	9人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费发放人 数	9人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身份信 息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身份信息准 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三级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 间	每月	时效指标	三级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 间	每月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发放取暖费时间	按年	发放取暖费时间	按年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632元/人/月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632元/人/月		
		高级取暖费发放标准	4480元/人/年	高级取暖费发放标准	4480元/人/年		
		中级取暖费发放标准	3920元/人/年	中级取暖费发放标准	392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1716 121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改善薄弱环节和提升办学能力的转移支付资金，旨在补齐义务教育短板，促进优质均衡发展。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5]160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缩小城乡区域差距，补齐教育短板2. 提升教育质量3. 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计财科组成工作小组，前期进行调研，申请资金；定期组织人员监督工作质量，如果有工程类支出，完工以后，形成固定资产的由固定资产受益单位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根据计财科调研情况申请资金，实施计划聚焦薄弱环节缺口，通过改善办学条件，分阶段推进项目建设；年中根据各学校需求情况将资金调剂至学校，规范资金使用，严控质量进度，保障达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聚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通过改善办学条件，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距，巩固基本均衡成果，加快推进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保障适龄儿童平等享有高质量义务教育。			聚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通过改善办学条件，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距，巩固基本均衡成果，加快推进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保障适龄儿童平等享有高质量义务教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善薄弱环节学校数量	≥1所	数量指标	改善薄弱环节学校数量	≥1所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90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9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域人口素质	提高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域人口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提高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6025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13,900	年度资金总额:	5,913,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913,900	省级财政资金	5,913,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改善薄弱环节和提升办学能力的转移支付资金，旨在补齐义务教育短板，促进优质均衡发展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5]160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缩小城乡区域差距，补齐教育短板2. 提升教育质量3. 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计财科组成工作小组，前期进行调研，申请资金；定期组织人员监督工作质量，如果有工程类支出，完工后，形成固定资产的由固定资产受益单位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根据计财科调研情况申请资金，实施计划聚焦薄弱环节缺口，通过改善办学条件，分阶段推进项目建设；年中根据各学校需求情况将资金调剂至学校，规范资金使用，严控质量进度，保障达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聚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通过改善办学条件，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距，巩固基本均衡成果，加快推进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保障适龄儿童平等享有高质量教育。				聚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通过改善办学条件，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距，巩固基本均衡成果，加快推进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保障适龄儿童平等享有高质量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善薄弱环节学校	≥1所	数量指标	改善薄弱环节学校	≥1所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59139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59139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域人口素质	提高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域人口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提高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6 144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引进双一流大学合作办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教育局与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培训中心于2023年12月达成有关“泽州县区域教育质量提升项目”合作。项目合作期限为三年，旨在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建设现代化教育强国的精神，探索地方教育行政部门与高等院校间资源共享、协同创新、发展共赢的合作模式，促进区域校长、教师专业成长，为泽州县培养一批具有先进管理理念和教育理念的管理者，造就一批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探索可持续发展模式，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优化教育生态，共同推动泽州县区域教育高质量均衡发展。第一年度的项目实施已圆满结束，项目第二年度是深耕进阶之年，增加了“励耘智研”学业质量提升（高中）和驻校专家服务两个子项目。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泽州县县政府会议纪要的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实施泽州县区域教育质量提升项目，以北师大优质资源为依托，为泽州县培养一批具有先进管理理念和教育理念的管理者，造就一批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提升泽州一中教育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县政府副县长任组长，教育局党办、人事股、思政股、教研股等股室负责具体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下半年，开展卓越校长、名师、名班主任培养，在北师大专家指导下，重点抓好全县“十佳校长”评选；泽州一中实施“励耘智研”学业质量提升项目，专家入校指导。2026年上半年，卓越校长、名师、名班主任外出跟岗学习，北师大专家入区指导、线上指导。泽州一中继续实施学业质量提升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北京师范大学泽州县人民政府教育合作框架协议》及《北京师范大学泽州县教育合作项目服务清单》（第一年）有序实施。提升全县教育优质均衡水平，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助力我县将丹河新城打造成为国内区域教育振兴、乡村振兴的示范与标杆。				按照《北京师范大学泽州县人民政府教育合作框架协议》及《北京师范大学泽州县教育合作项目服务清单》（第一年）有序实施。提升全县教育优质均衡水平，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助力我县将丹河新城打造成为国内区域教育振兴、乡村振兴的示范与标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子项目	≥41项	数量指标	开展子项目	≥41项
			卓越校长培养课时数	≥224学时		卓越校长培养课时数	≥224学时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跟岗学习时间	2025年9月	时效指标	跟岗学习时间	2025年9月
	成本指标	服务经费	≤8200000元	成本指标	服务经费	≤82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全县校长管理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提高全县校长管理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校长、教师、泽州一中中学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校长、教师、泽州一中中学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816 173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援疆干部待遇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做好援疆干部人才选派工作的通知》（晋组通字【2023】8号）文件要求，落实好援疆干部各项待遇。援疆干部人才在疆工作期间，由原工作单位发放工资（每月随工资另发生活补助费3000元），享受派出单位同类同级人员的各项福利待遇。2024年预算2名援疆人员的专项经费14万元，用于保障援疆人员的各项补助及福利支出。						
立项依据	《关于做好援疆干部人才选派工作的通知》（晋组通字【202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历史原因新疆地区的发展面临诸多挑战，为实现新疆地区可持续发展，提升当地人民的生活水平，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根据《关于做好援疆干部人才选派工作的通知》（晋组通字【2023】8号）文件要求，落实好援疆干部各项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加强领导，成立援疆项目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统筹协调和决策部署。2. 资金保障：确保项目资金的充足和有效使用，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和审计。3. 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人才的选派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 计划阶段：2025年10-12月制定具体计划，预算2名援疆人员的专项经费14万元，用于保障援疆人员的各项补助及福利支出。2. 实施阶段：按照实施计划，教育局负责相关单位和人员组织实施。3. 监督和评估阶段：建立项目监督机制，定期对项目进行评估和调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落实好援疆干部各项待遇，保障援疆人员的各项补助及福利支出，实现新疆地区可持续发展，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落实好援疆干部各项待遇，保障援疆人员的各项补助及福利支出，实现新疆地区可持续发展，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人员数量	≥2人	数量指标	援疆人员数量	≥2人
		质量指标	援疆人员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援疆人员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援疆期限	5个月	时效指标	援疆期限	5个月
		成本指标	每月生活补助标准	≤3000元/人	成本指标	每月生活补助标准	≤30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疆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疆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3453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在编在岗教职工福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1,800	年度资金总额：	261,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 财政资金	261,800	市县（区）财 政资金	261,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工作人员福利费提取标准的通知》（晋财行〔2016〕207号）文件精神，为了保障机关单位正常福利支出，按在职在编人员每人每天6元，一年按200天测算，共提高伙食费142800元，按每人每年1000元标准，测算节日福利费共119000元，两项共计2618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工作人员福利费提取标准的通知》（晋财行〔2016〕20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保障机关单位正常福利支出，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工作人员福利费提取标准的通知》（晋财行〔2016〕207号）文件精神，在职在编人员福利费与工资水平相结合做相应提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工会会费相关文件。2. 按在职在编人员平均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节日福利费按国家规定的节假日发放，具体由单位工会组织实施。伙食费根据具体情况和相关要求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在职在编人员每人每天6元，一年按200天测算，共提高伙食费142800元，按每人每年1000元标准，测算节日福利费共119000元，两项共计261800元，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及时支付到位。		按在职在编人员每人每天6元，一年按200天测算，共提高伙食费142800元，按每人每年1000元标准，测算节日福利费共119000元，两项共计261800元，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及时支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编在岗教职工人数	119人	数量指标	在编在岗教职工人数	119人
		质量指标	节假日福利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节假日福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伙食补助	≤142800元	成本指标	伙食补助	≤142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在编在岗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在编在岗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编在岗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编在岗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417165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高考考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7,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07,000
			0

项目资金 (元)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市招考委【2025】2、3、8号文件、晋市招考高【2025】25号文件、晋招考学【2025】10号文件精神，2026年全年考试共13次，所需考场及备用考场、备用隔离考场共需430个，需考务人员、监考教师、医卫及疾控人员、公安、巡视及派外县监考人员等累计约6500人次，考务人员、监考教师生活补助按每人每天100元计算，所需经费为65万元；住宿、餐费、场地租赁等费用约20万元；保密人员生活用品所需费用1.5万元；考试所需药品、耗材及实验器材补充所需经费2.2万元；考点维修、更新经费约需10万元；中考体育考试购买服务约需经费约20万元；总计118.7万元。市里可返县区经费28万元，2025年，还需经费约90.7万元。						
立项依据	晋市招考委【2025】2、3、8号文件、晋市招考高【2025】25号文件、晋招考学【2025】10号文件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高考是中国教育体系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它是对学生多年学习成果的全面检验，也是学生进入高等教育阶段的关键一步，是国家选拔人才的重要依据。中考是义务教育阶段的终结考试，承担检测初中毕业生学业水平与高中阶段学校招生选拔的双重功能，考试成绩作为学生毕业和升学的基本依据。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是有省级教育主管部门组织实施的国家考试，主要衡量学生达到国家规定学习要求的程度，是学生毕业及高校招生的重要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以招生办为牵头科室，以项目实施的文件精神为依据，与泽州县各考点共同完成考试任务：1.加强考试组织领导。2.强化应急保障，完成应急预案。3.规范布置考点考场。4.严格考试流程。5.从规范施考程序。6.加强试题（卷）保密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高中学业水平考试，2026年3月中考体育考试，2025年4月初二、初三理化生、信息技术考试，2026年6月高、中、学考，2026年11月高中学业水平理化实验、信息技术、通用技术考试，2026年12月学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全县考生正常合规安全有序地参加省、市、县组织的各种考试。			保障全县考生正常合规安全有序地参加省、市、县组织的各种考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试次数	≥430场	数量指标	考试次数	≥430场
		质量指标	考试组织严密性	100%	质量指标	考试组织严密性	100%
		时效指标	中高考考务工作实施时间	6月	时效指标	中高考考务工作实施时间	6月
		成本指标	工作人员的补助标准	≤100元/人/天	成本指标	工作人员的补助标准	≤10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考试公平公正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考试公平公正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考考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考考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1043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国美院太行山研究院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人民政府与中国美术学院共建太行山研究院，通过艺术介入城市社会美育普及、乡村振兴建设和文化遗产活化，充分挖掘地域文化潜力，培养复合型人才，助力泽州打造文化创新高地与产业赋能平台，为推动泽州县以及晋城市地方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内生动力。在五个方面进行合作：一是建设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二是建设理论研究中心。三是实施人才培育计划。四是打造文化IP产业链。五是推动城乡美学提升。该项目合作期限为三年，总费用3000万元，年度服务费用1000万元。			
立项依据	2025年9月30日引发的泽州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65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共建中国美术学院太行山研究院，既契合国家“乡村振兴”“城市更新”战略和山西省“文化强省”建设目标，又可以为泽州县建设“北方最美县城”赋能加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以政府办牵头，通过实地考察、座谈访谈、资料收集等方式，深入了解项目实施的基础条件、区域需求、合作双方情况，围绕项目需求合理性、目标设定科学性、实施方案可行性、资源保障充足性、预期绩效可实现性、风险管控有效性，结合相关专家意见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合作期限3年，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专项拨款。年度合作费用1000万元分两次支付，首次支付70%（700万元），第二次支付30%（300万元）。项目费用主要用于科研核心团队及平台建设（约占30%）、科研及技术开发（约占20%）、成果转化（约占15%）、人才培养（约占15%）、日常运营（约占10%）、中国美术学院品牌使用（约占10%）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p>总体目标</p>	<p>实施期内，主要达到以下目标：一是建设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每年招收不少于5名研究生，每年选派太行山研究院不少于5名优秀研究员参与研究院工作。二是建设理论研究中心，开展理论和技艺研究，联合申报社科基金项目。三是实施人才培育计划。开展基层干部培训、在地工匠培养、美育师资培养等，吸引中国美术学院优秀毕业生来泽创业就业。四是打造文化IP产业链。举办“晋城文化创意设计大赛”，打造“晋城星宿”“东方古堡技艺”等系列文化IP，构建“泽州古建文化IP矩阵”，设计沉浸式文旅体验项目。五是推动城乡美学提升。开展城市视觉系统设计，参与府城片区商业策划方案、运营、展馆布展，打造城市文化地标，生态景观提升，传统村落保护性开发及艺术乡建示范村等。</p>				<p>实施期内，主要达到以下目标：一是建设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每年招收不少于5名研究生，每年选派太行山研究院不少于5名优秀研究员参与研究院工作。二是建设理论研究中心，开展理论和技艺研究，联合申报社科基金项目。三是实施人才培育计划。开展基层干部培训、在地工匠培养、美育师资培养等，吸引中国美术学院优秀毕业生来泽创业就业。四是打造文化IP产业链。举办“晋城文化创意设计大赛”，打造“晋城星宿”“东方古堡技艺”等系列文化IP，构建“泽州古建文化IP矩阵”，设计沉浸式文旅体验项目。五是推动城乡美学提升。开展城市视觉系统设计，参与府城片区商业策划方案、运营、展馆布展，打造城市文化地标，生态景观提升，传统村落保护性开发及艺术乡建示范村等。</p>			
<p>绩效指标</p>	<p>一级指标</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指标值</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指标值</p>	
	<p>产出指标</p>	<p>数量指标</p>	<p>招收研究生数量</p>	<p>≥5名</p>	<p>数量指标</p>	<p>招收研究生数量</p>	<p>≥5名</p>	
		<p>质量指标</p>	<p>美育师资培养合格率</p>	<p>100%</p>	<p>质量指标</p>	<p>美育师资培养合格率</p>	<p>100%</p>	
		<p>时效指标</p>	<p>资金支付时间</p>	<p>完成年度项目目标后</p>	<p>时效指标</p>	<p>资金支付时间</p>	<p>完成年度项目目标后</p>	
		<p>成本指标</p>	<p>每年项目总金额</p>	<p>≤1000万元</p>	<p>成本指标</p>	<p>每年项目总金额</p>	<p>≤1000万元</p>	
	<p>效益指标</p>	<p>经济效益</p>			<p>经济效益</p>			
		<p>社会效益</p>	<p>提升泽州在全国的知名度和影响力</p>	<p>提升</p>	<p>社会效益</p>	<p>提升泽州在全国的知名度和影响力</p>	<p>提升</p>	
		<p>生态效益</p>			<p>生态效益</p>			
		<p>可持续影响</p>			<p>可持续影响</p>			
	<p>满意度指标</p>	<p>服务对象满意度</p>	<p>府城片区人民满意度</p>	<p>≥90%</p>	<p>服务对象满意度</p>	<p>府城片区人民满意度</p>	<p>≥90%</p>	
<p>负责人：</p>		<p>经办人：</p>		<p>联系电话：</p>		<p>填报日期：</p>	<p>20251105170528</p>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p>项目名称</p>	<p>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p>		
<p>主管部门及代码</p>	<p>053-泽州县教育局</p>	<p>实施单位</p>	<p>泽州县教育局（机关）</p>
<p>项目属性</p>	<p>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p>	<p>项目期</p>	<p>1年</p>
<p>项目资金（元）</p>	<p>实施期资金总额：</p>	<p>1,660,000</p>	<p>年度资金总额：</p>
	<p>其中：中央财政资金</p>	<p>0</p>	<p>其中：中央财政资金</p>
	<p>省级财政资金</p>	<p>0</p>	<p>省级财政资金</p>
	<p>市县（区）财政资金</p>	<p>1,660,000</p>	<p>市县（区）财政资金</p>
	<p>单位自筹</p>	<p>0</p>	<p>单位自筹</p>
	<p>其他资金</p>		<p>其他资金</p>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财政厅晋教计字（1998）40号文件规定：“每年用于中小学培训经费不少于当地中小学教职工工资总额的2.5%，由财政部门在教育经费中专项安排，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使用”，教师整体素质需要不断提高。按照国家、省、市有关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规定，要求县级人民政府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的领导，提供必要的管理设备和相应的培训条件。2026年4月前完成2026年度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2026年暑假期间完成人社组织的在职干部（全部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培训及其他临时性培训项目。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晋城市2011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教师字【201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教育的不断深化，教师整体素质需要不断提高。按照国家、省、市有关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规定，要求县级人民政府加强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的领导，提供必要的管理设备和相应的培训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国家、省、市级相关要求及时间安排，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相关学校由专人负责，以于更好完成此项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前完成2026年度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及时支付培训方该项目费用；2026年暑假期间完成人社组织的在职干部（全部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培训，待培训完成后及时支付相关费用。其他零星培训均匀分布在2026年一年中，培训完及时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相关要求及时间安排，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			按照相关要求及时间安排，督促教师完成继续教育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2000人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2000人
		质量指标	教师校本培训参与率	≥90%	质量指标	教师校本培训参与率	≥90%
		时效指标	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	6月完成	时效指标	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	6月完成
		成本指标	教师培训费用	≤200元/人	成本指标	教师培训费用	≤2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教师持证上岗	100%	社会效益	教师持证上岗	10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0431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4,000	年度资金总额：	32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一、安保人员、管理人员的办公经费15万元；二、安全视频监控平台和一键报警系统的网络服务和维护保养费用11万元。三、组织安全检查及县级安全演练费用6.4万元。						
立项依据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教育部令第23号）、《关于印发〈晋城市公安、教育部门维护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双八条工作规范〉〈晋城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的通知》（晋市公通字〔2024〕1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7〕3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安全检查、安全演练及安保人员、管理人员培训，提升学校安保能力和安全管理水平，保障学校安全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教育局总体安排下，由李国军副局长主管，安全科具体执行，2026年全年分项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完成安全视频监控平台和一键报警系统的网络服务签约；2026年5月完成安全视频监控平台一键报警系统的维保签约；2026年7—8月完成安全能力提升培训；安全检查和演练贯穿于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县保安人员、安全管理人员100%全覆盖能力提升培训；安全视频监控平台及一键报警系统正常工作；保证安全检查常规化及每年进行一次县安全演练活动。			全县保安人员、安全管理人员100%全覆盖能力提升培训；安全视频监控平台及一键报警系统正常工作；保证安全检查常规化及每年进行一次县安全演练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平台运行维护	≥40所	数量指标	安全平台运行维护	≥40所
		质量指标	安全平台运行维护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安全平台运行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年底前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年底前
		成本指标	安全平台运行维护费	≤90000元	成本指标	安全平台运行维护费	≤9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参训人员安全素养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参训人员安全素养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中小学幼儿园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中小学幼儿园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615331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260,000
			0

项目资金 (元)	省级财政资金	3,2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2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对农村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校舍维修改造、抗震加固与改扩建以消除安全隐患，改善办学条件，推动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项目总金额3260000元。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5]161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保障农村校舍安全，消除隐患2. 促进教育公平，缩小城乡办学差距3. 健全管理体系，提升教育治理能力4. 强化财政保障，落实政府投入责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计财科组成工作小组，前期进行调研，申请资金；定期组织人员监督工作质量，如果有工程类支出，完工以后，形成固定资产的由固定资产受益单位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根据计财科调研情况申请资金，聚焦农村公办校校舍安全改造，分阶段推进加固扩建；年中根据各学校需求情况将资金调剂至学校，规范资金使用，严控质量进度，保障达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规划内农村公办校校舍维修加固、改扩建及附属设施完善，消除D级危房，C级危房全加固，改造校舍达抗震及防火标准。		完成规划内农村公办校校舍维修加固、改扩建及附属设施完善，消除D级危房，C级危房全加固，改造校舍达抗震及防火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舍维修改造数量	≥1所	数量指标	校舍维修改造数量	≥1所
		质量指标	改造校舍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改造校舍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26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26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域人口素质	提高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域人口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高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改善		改善学生学习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6502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教育局(机关)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3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38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380,000

	市县（区） 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 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对农村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校舍维修改造、抗震加固与改扩建以消除安全隐患，改善办学条件，推动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省级配套资金投入3380000元。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5]161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保障农村校舍安全，消除隐患2.促进教育公平，缩小城乡办学差距3.健全管理体系，提升教育治理能力4.强化财政保障，落实政府投入责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计财科组成工作小组，前期进行调研，申请资金；定期组织人员监督工作质量，如果有工程类支出，完工以后，形成固定资产的由固定资产受益单位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根据计财科调研情况申请资金，聚焦农村公办校校舍安全改造，分阶段推进加固扩建；年中根据各学校需求情况将资金调剂至学校，规范资金使用，严控质量进度，保障达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规划内农村公办校校舍维修加固、改扩建及附属设施完善，消除D级危房，C级危房全加固，改造校舍达抗震及防灾标准。			完成规划内农村公办校校舍维修加固、改扩建及附属设施完善，消除D级危房，C级危房全加固，改造校舍达抗震及防灾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学校数量	≥1所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学校数量	≥1所
		质量指标	改造校舍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改造校舍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1月底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38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38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117063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教育局（机关）共有公务用车编制4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教育局（机关）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505.35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泽州县教育局（机关）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教育局（机关）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026年泽州县教育局（机关）政府购买服务预算0万元。

（二）其他

系统在批量提取部门预算公开报表时，因四舍五入原因，存在小数尾数误差，请在查阅时予以忽略。

晋城市财政局文件

晋市财综〔2023〕22号

晋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 目录》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相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晋财综〔2023〕43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2023年9月7日

— 1 —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3〕43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规定以及以前年度公布的部门指导性目录，结合省直部门修改和增设意见，我们修订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本目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的通知》(晋财综〔2021〕63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二批)的通知》(晋财综〔2021〕87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三批)的通知》(晋财综〔2022〕67号)同时废止。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室）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人大宣传服务
人民政府办公厅（室）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省政府驻外办事处招商引资平台搭建与维护服务
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A	公共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技术鉴定服务
A170102				技术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信访热线及窗口受理服务
人民法院				
A	公共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6			公证服务	
A100601				公证参与司法辅助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法院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司法调查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司法统计分析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法院证据技术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法院上网裁判文书质量检测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法院涉法网络舆情监控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68 诉讼热线服务
人民检察院				
A	公共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101				检察官学院课题研究与开发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201				检察院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501				检察院灾后防疫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1				检察院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检察院法律宣传服务
A150202				检察院新闻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检察院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扣压物鉴定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检察院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检察院舆情监控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12309 政务热线服务
宣传部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服务
A150202				公益信息的宣传服务
政法委员会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社区禁毒服务
A10		社区治理服务		
A1001			城乡社区治理服务	
A100101				网格化管理服务
A100102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平安建设志愿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2				心理咨询志愿活动管理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政法综治宣传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50401				雪亮工程开发与维护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政法舆情监控引导服务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网络安全检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服务
A010402				网络安全应急演练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网信文明志愿者活动管理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网络传播与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301				网络安全展览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50401				网信山西维护服务
A150402				网上辟谣平台维护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网信领域专项规划辅助制定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网信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网信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新技术新应用安全评估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政治类有害信息监测服务
A180502				涉晋网络舆情监测服务
军民融合办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1				国防科研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2				民用爆炸物品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国防科研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2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民用爆炸物品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201				民用爆炸物品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101				军民融合发展规划服务
A160102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发展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民用爆炸物品统计分析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民用爆炸物品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老干部局				
A	公共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201				离退休人员养老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离退休人员法律援助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3			应急救助服务	
A050301				老干部活动场所应急救助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301				老干部社会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管理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志愿者活动运营服务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	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发展改革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2				新媒体平台运营及维护服务
A150103				信用信息目录服务
A150104				全国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山西省省级节点信用信息服务
A150105				“双公示”数据考核评估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2				“诚信质量万里行”服务
A150203				“6.14”诚信宣传日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301				发展改革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2				“中国国家品博会”展览服务
A150303				社会信用体系公益宣传展览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煤炭矿物总体规划服务
A160102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服务
A160103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铁路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2				通航业统计分析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省发展改革工作舆情监控服务
A1806			政务服务窗口受理服务（仅限集中受理事项）	
A180601				山西省政务中心政务服务窗口受理咨询服务
A1807			政务热线服务	
A180701				省发展改革委政务热线服务
教育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校舍安全鉴定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101				学科类课程研究开发服务
A020102				非学科类课程研究开发服务
A0202			学生体育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1				学生体育单项竞赛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2				学生运动会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3				阳光体育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4				校外体育实践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5				学生体育活动影像服务
A0203			校园艺术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301				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织服务
A020302				艺术类竞赛活动组织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20303				高雅艺术进校园服务
A020304				校外艺术实践活动服务
A020305				校园艺术活动影像服务
A0204			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401				学科类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402				非学科类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5			国防教育服务	
A020501				校外国防教育实践活动服务
A0206			校外实践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601				科学实验课程的实践服务
A020602				校外劳动教育服务
A0207			中小学课后服务	
A020701				校外资源课后服务
A020702				线上教育资源服务
A020703				放心午餐服务
A0208			中小学体（美）育教育教学服务	
A020801				外聘专家教学服务
A0209			青少年教育服务	
A020901				青少年法治宣传服务
A020902				青少年禁毒宣传服务
A020903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校园艺术展览活动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教育行业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教育统计数据应用分析服务
A160302				职业教育年度报告服务
A160303				就业质量报告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普通话水平测试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专业布局与产业需求契合度研究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人才需求预测研究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902				教师培训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留学生交流服务
A1803			公共档案服务	
A180301				大学生档案管理服务
科技				
A	公共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科技研发公共服务
A070102				科技研发数据服务
工业和信息化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山西省工业机器人产业竞赛培训服务
A030202				工业智能制造业产业培训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01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数字经济领域会展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汽车产业“十四五”规划研究服务
A160102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氢燃料电池汽车发展规划（2021-2035）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入企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社会物流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2				工业和信息化经济运行监测调度政策制定及运行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绿色焦化企业评价服务
A160402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经济师、工程师职称评审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